

重庆智飞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重庆智飞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接到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蒋仁生先生关于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通知，获悉其将质押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（万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解除质押日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蒋仁生	是	13,966.00	2016-3-11	2018-3-10	2017-3-20	申万宏源证券	16.13%
合计	-	13,966.00	-	-	-	-	16.13%

蒋仁生先生本次将其质押的13,966.00万股（原质押6,983.00万股，2015年度权益分派转增6,983.00万股）办理了提前解除质押式回购交易，该部分股份占

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6.13%。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止本公告日，蒋仁生先生本人共持有本公司股份 86,604.00 万股，约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54.13%。蒋仁生先生尚有未解除质押的本公司股份 26,464.00 万股，约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的 30.56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6.54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数据明细

特此公告

重庆智飞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3月21日